# 海口市琼山中学(高中部)食堂委托 经营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HNZL-2024032

采购单位:海口市琼山中学

代理机构: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

二O二四年七月

#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3
一、供应商	4
二、招标文件	5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9
五、开标	10
六、评标	11
七、授予合同	13
八、其他	13
第三章、评标办法及标准	17
一、资格性审查表	17
二、符合性审查表	18
三、评审标准和方法	19
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25
第五章、合同条款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41
一、投标函	43
二、开标一览表	
三、技术要求响应表	45
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46
五、法人授权委托书	47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8
七、未被列入失信名单的承诺函	49
八、单位负责人非同一人的承诺函	50
九、供应商项目业绩表	51
十、供应商必须具备的资格条件中所有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2
十一、技术、商务服务方案	52
十二、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证明材料	52

# 第一章、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海口市琼山中学(高中部)食堂委托经营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 海南省 海口市美兰区海甸三东路 25 号中新大厦 5 楼 5A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NZL-2024032

项目名称:海口市琼山中学(高中部)食堂委托经营

预算金额:无,本项目为资格招标

最高限价(元):无

采购需求: 学生食堂委托经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一年一签,服务期内行为良好,服务规范,未存在不良行为再续签)。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者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或提供 2023 年 7 月至今任一季度或连续 3 个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者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其中,未满年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以企业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 3.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或提供供 2023 年7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缴纳社保证明加盖单位公章。其中,未满年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以企业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 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环保类 行政处罚记录(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 3.5 投标人必须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根据《财库(2019)38号》文的规定,供应商投标时不需提供,供应商提供承诺函,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 3.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 且为依法经营的餐饮服务企业,三年内未被立案查处、未发生食物中毒事件)(提供书面承诺函):
- 3.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函)。
- 3.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提供书面承诺函)。
  - 3.9 本项目须缴纳保证金。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时 间: <u>2024 年 07 月 09 日至 2024 年 07 月 16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u> <u>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u>,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 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三东路 25 号中新大厦 5 楼 5A
  - 方 式:现场获取
  - 售 价: 500.00 元/包(现场缴纳)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时间: 2024年07月30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 地 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三东路 25 号中新大厦 5 楼 5A,如有变动 另行通知
  - 五、公告期限
  - 5.1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 2、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

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 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 3、获取文件时须提供(加盖公章):
- (1) 营业执照副本: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报名 则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 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海口市琼山中学

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 抽

联系方式: 0898-6598903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三东路 25 号中新大厦 5 楼 5A

联系方式: 0898-662612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张工 电 话: 0898-66261225

#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 一、供应商

## 1. 项目情况

- 1.1 采购人已将本项目委托给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采购。
- 1.2 本项目为资格招标,文件涉及价格、价格得分或价格权值不适用 本项目。
  - 1.3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

##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海口市琼山中学**。
-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
- 2.3 "投标人"系指实名获取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投标单位。其职责如下:
  - 2.3.1 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 2.3.2 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 2.3.3 派投标代表投标(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活动,对评审小组就投标文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投标代表"系指在投标过程中代表投标单位处理投标事宜的人员,包括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投标单位人员;
- 2.3.4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公开招标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 2.3.5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
- 2.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该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相关投标人承担。
- 2.3.7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2.3.8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 2.3.9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 2.3.10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分支机构参与投标;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的,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3.11 进口产品投标:招标文件内未明确接受进口产品时,投标人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投标,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 2.4 合格的投标人
  -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4.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有能力提供满足招标要求的相关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
- 2.5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 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 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 3、合格的服务

3.1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4. 投标费用

- 4.1 供应商应承担其在投标准备、编制、递交投标文件和签定合同协议书等的整个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不论其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 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2 采购代理机构按国家相关部门的规定标准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支付代理服务费,逾期未付,每日按代理费的百分之五收取滞纳金,且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中标合同上拒签或盖章,因此造成的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

- 5.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 5.2 供应商收到招标文件时,应检查页数和附件数量。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 或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应告之采购 代理机构补全或澄清。如果供应商不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采购人不 承担责任。

5.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承认并履行文件中的各项规定 及要求。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6.1 供应商如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 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具体依据政府 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94号)。
- 6.2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并以书面形式在规定的时间内 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 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通知质疑供应商和潜在供应商。
- 6.3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 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 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法律依据; 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 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不符合本章第6.1和6.3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 6.4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中华人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 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 购法〉办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 6.5 供应商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 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52条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 出答复。
- 6.6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 15 天,招标人可主动地或依据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 题而修改招标文件,以书面形式通知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供应商,对方在收到该 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确认。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 分,对供应商具有同等约束力。
- 6.7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投标 截止日期不足 15 天的,招标人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书面形式 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供应商。
- 6.8 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 准, 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 以最

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7. 投标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 8. 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 9. 投标货币: 投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 10. 投标文件构成

统一格式,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11. 证明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1.1 供应商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证明货物、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1.2 供应商应注意:招标文件在技术要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设备,参照的标准仅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供应商可以在投标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

##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保证金:
- (1) 缴纳方式:投标单位须从已备案的公司基本账户通过转账或保函方式缴纳
  - (2) 投标保证金为: ¥100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万元整)
  - (3) 转账须备注用途: 用于(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的保证金
  - (4) 实际到账截止时间: 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5) 投标保证金请交至:

账户名: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甸五东路支行

账 号: 4605 0100 7436 0000 0557

11.3 在开标时,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视为对招标文件未

做出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 11.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2) 落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11.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人将不得要求招标人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投标人因互相串通、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而损害招标人及其 他投标人利益的;
  - (4)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无效。
- 13.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或电报等。供应商可以拒绝招标人要求而不失去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4. 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 14.1 投标文件正本<u>壹</u>份、副本<u>肆</u>份、电子版(U盘)<u>壹</u>份。投标文件 须固定装订(如:胶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4.2 投标文件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4.3 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 14.4 投标文件正本须每页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正本主要内容(投 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的内容和加盖单位公章)应由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副本可采用正本复 印件加盖骑缝章。
  - 14.5 在开标时提交电子版:

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_壹\_份(包含 PDF 格式和 WORD 格式),须与纸质 版投标文件正本内容保持一致,并随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5.1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报价专用袋(箱) 中(正本与电子版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 "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 15.2 密封袋(箱)应:
- (A)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正本或副本及"请勿在 年 月 日 时 分 (开标时间)之前启封"的字样。
  - (B)注明公司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 15.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在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 字处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不按上述要求盖章和签字的, 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5.4 供应商应将电子版投标文件的 U 盘封装在"正本"专用袋内。
- 15.5 如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原件,原件须按招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格式另 行封装,并在封皮上附原件递交清单,列明原件具体名称和份数。招标人有权委 托专业机构核查原件真伪并在官方网站查询供应商提供证件和承诺的真实情况, 如发现供应商递交虚假材料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将其行为上报省、市建 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应处罚。
  - 16.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受。
  - 17.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 17.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 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

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7.2 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应按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记和递送,并注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字样。

# 五、开标

## 18. 开标

- 18.1 招标人将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供应商须 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参加; **需手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 托书和身份证原件进行现场核验。**
- 18.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招标人只接受一次性报价,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每项报价只能有一个价格。
- 18.3 供应商的报价包括设备价、材料价、包装费、随机工具价、随机备品价、安装配件、税费、保险费、利润、市场价格变化、不可预见等运抵施工现场、保管费、二次搬运费、安装、调试、试运行费、检验验收费、培训费的全部费用。
- 18.4 开标时,应当有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合同履行期限和投标文件份数,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8.5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 18.6 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7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A、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B、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C、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
  - D、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E、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F、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
  - G、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六、评标

## 19. 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 19.1 评标委员会由\_5\_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组成的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工作。该评标委员会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 19.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属于保密内容。

## 20. 评标委员会开展评审工作应当遵循的原则

- 20.1 客观原则。依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及有效书面澄清材料作出客观评价,不得改变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标准及中标条件,不得擅自增加、放宽或取消重要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
- 20.2公平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一视同仁对待所有供应商,不得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 20.3 合法原则。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和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 20.4 效益原则。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应当坚持低价优先,体现物美价廉。
- 20.5回避原则。评审委员会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本项规定所称的有利害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A、评审专家三年内曾在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 B、评审专家任职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为同一法人代表的;
- C、评审专家配偶或直系亲属在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 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 D、评审专家、其配偶或直系亲属与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E、有其他利益关系的。

#### 21. 评标方法

- 21.1 对所有供应商投标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21.2 如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 21.3 如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1.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载明的核心产品的情况,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 21.2 和 21.3 规定处理。
  - 21.5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21.6 若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法得到核实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评标委员会可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并按顺序由排序第二的候选人递补,依此类推。
- 21.7 如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在评标现场内提供书面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1.8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

#### 22.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 22.1 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与标书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授标建议等方面有关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 22.2 在评标过程中,供应商如向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23.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 根据评标办法分别

对每个投标人进行推荐, 排名前三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其中排名第一的供应 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 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 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 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 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如此类推。

# 七、授予合同

## 24. 中标服务费

供应商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 标准参照(2002)1980号文,结合项目的特殊情况,本项目收取的代理费为 ¥30000.00 元(人民币叁万元整)。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

## 25. 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

- 25.1 中标结果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公布,公告内容包括招标项目名 称、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单、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招标人及代理机构的名 称和联系方式。
- 25.2 在发布公告同时,招标人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 关手续。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6. 合同订立及履约

- 26.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机关订立合同。
- 26.2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将列 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A、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
- B、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他人的。
  - C、中标人拒绝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 D、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八、其他

## 27. 腐败和欺诈行为

27.1 本招标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中标人)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

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 定义下述条件:

- A、"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 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 B、"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 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 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 27.2 如果推荐的中标人被认为在本招标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28. 在招标采购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予以废标:

- A、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书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B、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C、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D、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29.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 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 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C、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D、向招标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 E、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 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A至D款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 30. 关于政策性优惠

30.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 的,其评标价=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 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30.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30.3 供应商为中小型和微型企业认定标准(含联合体)的情况:
- A、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B、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C、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 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 D、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 E、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30.4 具体评审价说明:

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报价\*(1-10%)。

供应商为联合体报价,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 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报 价\*(1-2%)。

- 30.5 供应商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根据《财库(2020)46 号》文,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30.6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30.7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采购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实质性要求)

30.8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按照30.1至30.5的规则进行加分。

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 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 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 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30.9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餐饮业。

# 第三章、评标办法及标准

## 一、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 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 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4	无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6	信用查询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 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 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 一包的采购活动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8	其他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结	论	

- 1. 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者"×、不通过"。
- 2. 结论采用"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审查项目都是"√、通过"的,结论才能是"合格",只要其中一项是"×、不通过"的,结论只能是"不合格"。
  - 3. 只有结论是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被淘汰。
- 4. "资格性审查表"中的每一项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 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会导致投标无效,请供应商认真对待。证明材料需附于 投标文件中。

# 二、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海口市琼山中学(高中部)食堂委托经营

项目编号: HNZL-2024032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1	投标文件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2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分包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 投标将被拒绝。
3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其它	无其他无效认定条件。
	结	论

- 1. 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 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 √/通过的,填写"合格"; 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 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 4. "符合性审查表"中的每一项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 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会导致投标无效,请供应商认真对待。

# 三、评审标准和方法

项目名称:海口市琼山中学(高中部)食堂委托经营

项目编号: HNZL-2024032

序号	评比项目	评比内容	
		1、具有 IS0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	
		2、具有 IS0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	
		3、具有 IS0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	
,	体系认证	4、具有 IS0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	10
1	与许可证	5、具有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的得2分。	10
		注:提供有效期内认证证书复印件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	
		会 http://www.cnca.gov.cn/网站公布的链接信息资料截图,不提供	
		不得分。	
		在满足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的人员配备要求前提下:	
		1、增加厨师(或中、西式烹调师)四级或以上证书1名得2分,	
	团队人员配置	最多得4分;	
2		2、增加面点师五级及以上证书1名得2分,最多得6分;	12
		3、具有糕点、面包烘焙工的得2分。	
		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劳动合同、相关证书及有效期内的健康	
		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近三年(2021年7月至今,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	服务经验	承接的类似食堂经营业绩,每提供一个案例得2分,满分10分。	10
		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提供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投保证明:	
		(1) 总保额≥人民币 400 万元,得 5分;	
	双类点人	(2) 人民币 300 万元≤总保额<人民币 400 万元, 得 4 分;	
4	保障措施	(3) 人民币 200 万元≤总保额<人民币 300 万元, 得 3 分;	5
		(4) 人民币 100 万元≤总保额<人民币 200 万元, 得 2 分;	
		(5)总保额<人民币 100 万元,得1 分。	
		以上需提供食品安全责任险投保证明资料复印件作为证明资料,	

		并且该项内容在此次投标中做出相应的承诺方可计分。未提供相关资 料或无购买,不得分。	
		根据项目的整体要求提供食堂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包括但不	
		限于: ①食堂管理制度、②项目标准化规范、③设备设施维护保养方	
	   项目管理	案等进行综合评审赋分,本项满分4.5分。	
5	坎白	方案科学可行、流程详细、内容完善的得 4.5 分。以上方案中每	4.5
	中小支	有一项内容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或适用性不强的扣 0.5分;每有一项	
		内容过于简略或分析不准确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存在	
		缺失(不提供)的扣1.5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生产安全管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食堂	
		原材料检测管理、②食品安全生产操作规程、③食品留样管理等进行	
	安全生产	综合评审赋分,本项满分4.5分。	
6	,	方案科学可行、流程详细、内容完善的得 4.5 分。以上方案中每	4.5
	管理方案	有一项内容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或适用性不强的扣 0.5分;每有一项	
		内容过于简略或分析不准确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存在	
		缺失(不提供)的扣1.5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卫生管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卫生管理控制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工作	
		人员卫生管理、②餐厅环境卫生管理、③厨房操作间卫生管理、④库	
		房与消毒间卫生管理、⑤烹饪间卫生管理、⑥熟食间卫生管理、⑦配	
		餐间卫生管理、⑧餐厨废弃物处理、⑨小卖部卫生管理等方案进行综	
7	控制方案	合评审赋分,本项满分13.5分。	13.5
	控制刀柔	方案科学可行、流程详细、内容完善的得13.5分。以上方案中每	
		有一项内容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或适用性不强的扣 0.5分;每有一项	
		内容过于简略或分析不准确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存在	
		缺失(不提供)的扣1.5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品安全管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蔬菜、	
8	食品安全	瓜果类质量要求和管理要求、②肉类(含生鲜、冻品、鱼类、熟食等)	7.5
	管理方案	质量要求和管理要求、③副食品类质量要求、④调味品类质量要求、	1.0
		⑤食材及产品贮存控制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赋分,本项满分7.5分。	

		方案科学可行、流程详细、内容完善的得7.5分。以上方案中每	
		有一项内容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或适用性不强的扣 0.5分;每有一项	
		内容过于简略或分析不准确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存在	
		缺失(不提供)的扣1.5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原材料采购管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原	
		材料采购管理、②原材料配送措施、③原材料索证验收台账登记管理、	
	原材料采	④原材料的出入库管理等进行综合评审赋分,本项满分6分。	
9	购管理方	方案科学可行、流程详细、内容完善的得6分。以上方案中每有	6
	案	一项内容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或适用性不强的扣 0.5分;每有一项内	
		容过于简略或分析不准确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存在缺	
		失(不提供)的扣 1.5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管理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从业人员	
		入职管理方案、②从业人员岗位职责、③从业人员奖惩制度、④从业	
	人马答理	人员培训等进行综合评审赋分,本项满分6分。	
10	方案	方案科学可行、流程详细、内容完善的得6分。以上方案中每有	6
		一项内容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或适用性不强的扣 0.5分;每有一项内	
		容过于简略或分析不准确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存在缺	
		失(不提供)的扣1.5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根据项目的整体要求提供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自	
		然灾害应急预案、②停水停电应急预案、③消防应急预案、④食物中	
	应急预案	毒应急预案、⑤食堂然气漏气停气应急预案、⑥就餐人员及工作人员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⑦临时增加就餐人员应急预案等进行综合评审赋	
11		分, 本项满分 10.5 分。	10.5
		方案科学可行、流程详细、内容完善的得10.5分。以上方案中每	
		有一项内容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或适用性不强的扣 0.5分;每有一项	
		内容过于简略或分析不准确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存在	
		缺失(不提供)的扣1.5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1.0	食堂文化	根据项目的整体要求提供食堂文化建设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C
12	建设方案	①食堂饮食文化建设、②师生膳食营养指导、③节约粮食公益宣传、	6
		1	

		④传统文化教育等进行综合评审赋分,本项满分6分。	
方案科学可行、流程详细、内容完善的得6分。以上方案中每			
一项内容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或适用性不强的扣 0.5分;每有一项		一项内容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或适用性不强的扣 0.5分;每有一项内	
		容过于简略或分析不准确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存在缺	
	失(不提供)的扣 1.5 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根据项目的整体要求提供小卖部经营管理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	
		于①食品品类管控、②价格控制、③营业时间管理等进行综合评审赋	
	小卖部经	分,本项满分4.5分。	
13	营管理方	方案科学可行、流程详细、内容完善的得 4.5 分。以上方案中每	4. 5
	案	有一项内容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或适用性不强的扣 0.5分;每有一项	
		内容过于简略或分析不准确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扣1分;每有一项存在	
		缺失(不提供)的扣1.5分,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 1. 评审办法

- 1.1 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本项目为资格招标,价格得分或价格权值不适用本项目。
- 1.2 评标步骤: 先进行资格审查, 再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以及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 2. 资格审查

- 2.1 根据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 2.2 采购人或者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根据资格性审查标准,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评审,只有对资格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评审(详见第四章初步评审标准:资格性审查标准)。
  - 2.3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 3. 符合性审查

3.1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标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符合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

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 3.2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 3.3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A、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B、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D、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E、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 F、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 4. 详细评审

- 4.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 4.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评审标准和办法)。
- 4.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所有供应商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4.4 如供应商满足"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供应商的评标价进行调整。
- 4.5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供应商的得分,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 5.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办法。

## 6. 其他

- 6.1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等内容,要求供应商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纠正。
- 6.2 供应商提出的优于采购文件技术、商务要求的承诺,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供应商提出的免费赠送等承诺也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 6.3 技术标部分、服务等情况等由评委对各投标书进行综合比较各供应商的响应程度后分项打分。打分表作为招标归档资料保存。
- 6.4 招标文件中未载明的评标细则或排他性、歧视性条款、个别品牌个性化要求的,不作为评标依据。
- 注: 1.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的 8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开标 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 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 2.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 3.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 4.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海口市琼山中学(高中部)食堂委托经营

项目单位:海口市琼山中学

服务期限:三年(一年一签,服务期内行为良好,服务规范,未存在不良行为再续签)。

项目地址:用户指定地点

中标候选要求: 拟招1家资格供应商,按照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公司作为中标单位

## 二、项目背景

为了满足现有师生用餐需求,不影响学习生活秩序,现拟通过公 开方式择优选定一家依法经营、依法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能承担食品 安全责任、社会信誉良好的餐饮服务管理供应商委托经营管理学校食 堂。

# 三、项目需求

为了学校师生们的饮食卫生安全的管理工作、便于食堂的诚信经营,保证师生享有安全价廉物美的食品和环保优质的生活环境,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作为学校食堂服务的经营方。以下甲方指采购人,乙方指投标人。

# (一) 委托食堂经营项目和范围

经营范围:食堂和小卖部

用餐方式: 配餐制

服务对象:为高中生、教师、后勤人员提供早、中、晚餐及夜宵

服务

学校小卖部的《经营许可证》及相关证件由经营者负责办理,经营者对小卖部所有商品质量负责,不得出售质量、卫生不合格商品,不得出售超出质保期商品、不得向学生出售功能性饮料等中小学校园禁止售卖的商品。所出售商品价格不能高于市场平均价格。学校有权对所出售商品进行不定期检查。

# (二)委托经营方式

乙方中标后,甲方将学校食堂委托给乙方经营使用。乙方在经营期间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统一管理,不得对外转包、分包或委托他人经营,保证合法合规经营。在委托经营管理期间,乙方应按照教育厅食堂建设标准对食堂投入设备,应按照卫生防疫部门关于食堂的建筑,设施与环境卫生要求给予建造;按照环保局的要求做好排污水、通风、照明等设施;安排好水电井配备运送水表、电表、煤气管道设施。

甲方食堂的设备等相关财产由乙方自行保管及使用,如在经营使用过程中造成损坏,则由乙方负责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经营期满后按原设备清单与甲方办理财产移交手续。

# (三) 委托经营期限

三年(一年一签,服务期内行为良好,服务规范,未存在不良行为再续签)。

# (四)委托经营风险保证金

为确保乙方工作及服务质量,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指定账户中一次性交纳全额保证金

人民币\_40\_万元(大写: 肆拾万元整)。如因乙方违约行为导致保证金扣款不足 40 万元,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追加保证金补款至 40 万元。保证金将用于乙方违反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违反学校有关管理制度、违反合同约定而受到的各种处罚及各种损失的补偿。

## (五) 前期投入资金和工作

# 1、甲方的投入

- 1.1 已按照卫生防疫部门关于食堂的建筑,设施与环境卫生要求给予建造;
  - 1.2 已按照环保局的要求做好排污水、通风、照明等设施;
  - 1.3 已安装好水电并配备运送水表、电表、煤气管道设施;
  - 1.4 已按照公安消防部门的要求做好自动喷淋等消防设施。

# 2. 乙方的投入

- 2.1 乙方购置所需的设备和易耗餐具等;
- 2.2 乙方优化食堂文化建设;
- 2.3 乙方配置食堂餐厅的制冷设备;
- 2.4 其他具体情况按照海南省标准化食堂投入。

# (六)食品营养及种类要求

- 1. 食品原材料的选用要求:大米为上等优质靓米;食用油为优质品牌食用油;瓜果蔬菜为无公害瓜果蔬菜;禽畜肉为放心肉,猪肉的质量达到70%-90%为瘦肉,肥肉占10%以下(猪皮按瘦肉计算)。食品原材料应达到营养、新鲜、卫生,质量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
- 2. 午餐、晚餐主菜菜式品种要求:菜色不少于12个品种,肉、鱼、禽、蛋类品种齐全,每日菜式品种更换率应在10%以上,每周菜谱的

菜式达30个品种以上。午餐、晚餐供应品种除中式外,还应包括包点、粉面、小菜等品种。

3. 夏季 5-10 月份每周午餐时段免费供应凉茶或防暑降温饮品;高 考、中考期间为考生提供营养汤食。

# (七)食品安全与卫生要求

1. 蔬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新鲜、无异味、无霉烂变质,详见下表。所有蔬菜绝无农药等有害物质的留存,在配送前必须采样送检,经农药残留检测合格并出具检测合格报告单后,方可采收配送。

种类	质量标准	
	菜心、生菜、大白菜、小白菜、空心菜、芹菜等绿叶莱类。	
叶菜类	属同一品种规格,鲜嫩形态好,色泽正常,茎基部削平,	
日 米矢	无枯黄叶、病叶、泥土、明显机械伤和病虫害伤,无腐烂	
	现象,花椰菜应新鲜洁白,不带叶麸,无畸形花。	
	番茄、茄子等。属同一品种规格,果实整洁,成熟度适中,	
茄果类	无裂果及空洞现象, 茄果不能有裂蒂及果皮变硬现象, 无	
	腐烂、无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	
	黄瓜、冬瓜、丝瓜、南瓜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形状、色	
瓜果类	泽一致,瓜条均匀,无疤点,无断裂、无腐烂、畸形,异	
	味、无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	
	萝卜、大头菜、沙葛等。属同一品种规格,皮细光滑,大	
根菜类	小均匀, 肉质脆嫩致密新鲜, 无腐烂、畸形、裂痕、异味,	
	不带泥沙,不带茎叶和须根。	
薯芋类	马铃薯。属同一品种规格,色泽一致,不带泥沙,不带须	

	根、茎叶,无腐烂、畸形、异味、明显机械伤、病虫害斑,		
	马铃薯无发芽。		
	葱、蒜、韭菜、洋葱等。属同一品种规格,允许葱、青蒜		
葱蒜类	类保留干净须根,葱、蒜、韭菜不带老叶,蒜头、洋葱去		
	根去枯叶,可食部分新鲜幼嫩,无腐烂、畸形、异味。		
	扁豆、豌豆、豆角等。形态完整,成熟度适中,无腐烂、		
豆类	畸形、异味,豆荚类新鲜、幼嫩、均匀,豆仁类籽粒饱满,		
	较均匀,无发芽,不带泥土杂质。		
	藕、马蹄、菱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肉质嫩,成熟度适中,		
水生菜类	无腐烂、畸形、异味,无明显机械伤,不带泥土和杂质。		
	蘑菇、草菇、香菇、木耳等。属同一品种规格,蘑菇、草		
<b>人口去</b> 来	菇菌盖圆整略展开,柄粗壮,菌膜紧,菇柄切削平整,不		
食用菌类	浸泡水(蘑菇允许浸盐水保鲜),新鲜,无杂质,无畸形		
	菇,无腐烂、异味。		
-tttt214	绿豆芽、黄豆芽等。芽苗幼嫩,不带豆壳杂质,新鲜,不		
芽苗类	浸水,无腐烂、异味。		

2. 所供肉类应保持较好的外观和质量等级, 符合国家食品部门的 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猪肉来源于正规肉屠宰场,为 当天正规屠宰场宰杀,供货时须提交屠宰场的验收单及当批次有效的 动物检疫合格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冷冻肉要求肉体冻实而坚硬, 无化冻现象, 肉质紧密而有弹性, 色泽均匀, 不粘手, 交货时干净、 新鲜、无异味。

# 3. 索证索票

# (1) 提供生产(供应)企业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

类别	资质证明	
→ <b>ヘル</b> 由 业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动物防疫合格证》	
畜禽冻肉类	《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肉制品	《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水产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 提供产品票证

货物类别	产品票证名称	验收索证要求
		要求有生产名称、地址、产品
	《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	名称、产地和目的地,官方兽医签
猪肉类(新		字、盖检验检疫专用章。
鲜)	// 玄文 口 (人) (人 (人) (工) (人)	有委托方、送往单位、屠宰场
	《畜产品检验合格证》	检验专用章、出厂时间和单号
- H NA / Arr		要求有生产名称、地址、产品
三鸟类 (新	《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	名称、产地和目的地,官方兽医签
鲜) 		字、盖检验检疫专用章。
4. 子内 / ヴ	《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	要求有生产名称、地址、产品
		名称、产地和目的地,官方兽医签
鲜) 		字、盖检验检疫专用章。
肉制品 (冷		由政府疾控部门或卫生检验部
冻类)	《卫生检疫报告》	门出具(半年内有效)

	《产品合格证》	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 (库)检验合格证,随车同行。
水产品	贮存地的出入库检疫证明, 水产品成型标准为个体单 独冷冻成型。	交货时提供本批次产品的出厂 (库)检验合格证,随车同行。

## 4. 粮油类

- (1)食用油品质要求:外包装完好,有QS标志,标明品名、厂名、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执行标准,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三分二,具有产品合格证。
- (2)大米质量标准:有QS标志,标明加工厂名称、品名、生产日期、保持期或保存期,供货时的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三分之二,质量等级、产品标准号、产品合格证,质量符合大米国家标准与国家粮食卫生标准。
- (3)干货、副食品类:质量基本标准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干爽,不霉烂、整齐、均匀、完整,无虫蛀、无杂质,保持应有的色泽。有明显标识,标明产品名称、净含量、生产者名称和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产品标准号、质量等级、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批号等内容。

# (三)食品价格

本食堂属微利经营,主要为师生提供优质餐饮服务,所销售的饭菜价格不能高于同类型学校同种饭菜价格,食堂每餐提供 1.00 元米饭(学生能吃饱),中晚餐提供的 2 元菜品(不低于 150g)不得少于 4 种,食堂菜价要按规定报校方审核。

## 四、管理制度及相关要求

- 1. 经营单位严格按照餐饮行业标准,建立严格的食品安全规章制度及标准,有规范的食品安全质量保证、监控及风险控制措施。主动接受属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检查和督导。
- 2. 受托方对餐厨垃圾、废料等必须在当日营业结束时清除干净,保持工作环境干净整洁,做好日常减蚊及防虫防鼠工作,沟渠必须保持畅通;就餐区域的地板、餐台、椅必须保持无积污、无油渍、无水渍;洗手间各设备完好、保持洁具整洁、无味、无污、无臭;保证后厨区域无油烟弥漫,无刺鼻烟火气味,地面(含洗切菜区域、洗餐具区域)无水渍,按4D厨房进行管理。
- 3. 受托方为校方食堂安全、卫生、防火、防盗等直接责任人,对相应工作负有直接的组织和管理责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配置消防器材,确保消防安全。

# (八) 双方的权利和责任

# 1. 甲方的权利和责任

- 1.1 甲方及其监督管理组织有权对乙方经营的食堂卫生、质量、价格、加工、供应、采购、储存、食品留样、清洁消毒、服务态度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乙方应无条件配合并服从甲方监督管理,若发现存在问题,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相关损失及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1.2 在甲方召开膳食工作会议时,乙方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相关负责人员亲自到场参加,听取学生及家长代表及职能部门意见并及

时进行服务管理的整改和优化,提高服务质量以利于乙方将食堂办得 更好。若乙方两次无正当理由无故未参会,则视为乙方未亲自参与经 营管理,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相关损失及费用 由乙方自行承担;

- 1.3 乙方对食堂的水、电装修及房屋结构改造需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
- 1.4 甲方负责监督乙方的餐饮服务质量,如发现乙方在经营过程中有卫生质量不达标且存在安全隐患的情形,则甲方有权责令乙方整改,乙方应在整改通知下达之日起三日内进行整改,逾期未整改达标的,甲方有权扣减乙方风险保证金(1%/次)。无正当理由逾期不整改累计达到 3 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相关损失及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1.5 甲方协助乙方做好涉及外部门的联系工作;
- 1.6 甲方不得干涉乙方的正常食堂经营和招工,但甲方对乙方不 负责或有损甲方及学生利益的员工有权责令乙方辞退,乙方无正当理 由拒不辞退而给甲方或学生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 生的相关损失及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1.7 甲方有权将乙方交纳的委托经营风险保证金用于乙方违反 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违反学校有关管理制度、违反合同约定而受 到的各种处罚及各种损失的补偿;
- 1.8 甲方可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规定食堂的开业、停业及具体经营时间, 乙方不得干涉。

# 2. 乙方的权利和责任

- 2.1 乙方应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自觉接 受市场监督管理局、税务局和疾控中心等部门的监管,合法安全地经 营学校学生餐饮工作;
- 2.2 乙方应在食堂的环境卫生、食品采购、存储、加工及供应、食品留样、餐具的洗涤和消毒、应急处理等方面,制定相应的安全和卫生部门规定的严格管理制度并达到卫生部门规定的要求和标准,杜绝食物中毒和食物引起疾病事故的发生,做好防火安全和防烫安全工作。严格按照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海南省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进行严格管理,提供餐饮服务,对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或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按要求及时整改。
- 2.3 乙方在食堂内粗加工间、细加工间、消洗间、保洁间更衣间、仓库等功能区区分应明确;食堂采购应有厂家卫生许可证及每批产品检验合格证的复印件;餐具应严格洗、消、冲、保洁,应配备大型消毒柜并正常使用,对餐具进行严格消毒;食堂员工衣帽应统一、穿戴整齐,保持整洁,每个员工应有冬、夏工作服各两套;食堂内应有健全的防鼠、防蝇、防尘"三防"措施(特别是备餐间、加工间、餐厅等场所的门窗);乙方应认真做好食堂内外卫生清洁,制定食堂卫生管理制度,建立食堂卫生工作自查记录。食堂内所有垃圾应倒在甲方指定的地点;
- 2.4 乙方应以文明经营、薄利多销、方便师生生活、保障师生营 养健康为服务宗旨,诚信经营、真诚服务,提供价格公道的餐饮。提 供的餐饮品种应丰富多样,菜品健康可口、种类丰富、饭热菜香,不

得售卖腐烂变质、污秽不洁的食物。此外,乙方应在备菜间设一个教工售菜窗口;

- 2.5 乙方应与甲方沟通协商所供应的餐饮食品价格,所供应的餐饮食品不得随意抬高价格,不得高于同类型学校价格,保证薄利经营,不得以独家经营的地位牟取暴利;
- 2.6 乙方从业人员必须符合卫生部门的规定和要求持有合法有效的健康合格证;
- 2.7 乙方应做好从业人员的业务技能和安全培训工作,不断提高 服务素质,安排员工学习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标准和其他相关专业知识。乙方应加强对员工的安全知识教育,认真 做好防火、防盗、防毒、防意外事故发生,若因乙方原因出现安全事 故,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 2.8 乙方应按照学校的标准价交付水、电、燃气费等相关费用;
- 2.9 乙方应严格遵守《食品安全法》《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 及学校的相关规定。委托管理期间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得随意中途停止 营业或不正常营业,更不能转包、分包或委托他人经营,如发现转包、 分包或委托他人经营的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
- 2.10 乙方应根据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发布的学生餐营养指南等标准,针对不同供应对象的营养健康需求,因地制宜引导用餐人员科学营养用餐。在委托经营期间,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学校食堂发生食物中毒、卫生状况差、所购原料、待加工食品、半成品、成品不合格等原因被处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医疗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2.11 乙方应每半年提供相关材料给甲方考核。
  - (九) 违约责任及解决办法
- 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交纳委托经营风险保证金 40 万元。若逾期交纳,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另行委托经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 2. 乙方因违反《食品安全法》《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给 学校及师生造成损失,乙方应负相关法律责任及全部经济责任,所交 纳保证金首先用于甲方的损失赔偿,不足部分由乙方继续赔偿;
- 3. 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甲方将有权责令其限期整改,并视情况直接从乙方所交纳的保证金中每次扣除 3%作为违约金,作为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补偿,直至全部扣完(若扣完保证金,由乙方如数补齐交纳)。情节严重且限期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将乙方交纳的全额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予以扣除;
- 4. 在合同期内,若甲方需要收回委托经营权,则应赔偿乙方在食堂前期投入的设备损失。因政府政策原因等不可归责于甲方的原因,甲方收回委托经营权的,相关经济损失由双方自行承担;
- 5. 在合同期内, 若因甲方上级主管部门政策性调整或因不可抗力 等客观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 甲乙双方可协商变更调整或解除合同, 相关经济损失由双方自行承担;
- 6. 合同期满后,除正常折旧外,乙方应负责将甲方所有资产完好 交还甲方,否则甲方将按资产的实际损失收取修理费或赔偿费。该费 用可在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 7. 如遇合同的解除的情形,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在10天内将食

堂、校内的相关物品整理清出,将属于甲方所有的物品交还甲方,否则视为乙方放弃相应的财产所有权,甲方有权自行进行清理,乙方不得干预。

#### 四、其他要求

- 1. 中标单位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_10\_个工作日内提交托管风险保证金人民币\_40\_万元(大写: 肆拾万元整)到采购人单位的指定账户,逾期不交纳,当弃标处理;
- 2. 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合同履行中 发生争议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3. 委托经营方应积极参与创建海南省食品安全标准化食堂。

#### 五、投标人的人员要求及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具有相关技术人员: (所有人员应持有效健康证上岗,)

序号	岗位设置	人数	从业年限	资格证书	要求
1	食堂负责人	1	3 年或以上	3年或以上 餐饮职业经理人	
	•				食经营管理经验
2	厨师	7	2年或以上	二级 2 人,三级 5 人	持健康证
3	面点师	4	2年或以上	二级1人,三级3人	持健康证
4	营养师	1	3年或以上	公共营养师	持健康证
5	清洁工	2	2年或以上		持健康证
6	仓管	1	2年或以上		持健康证
7	厨工	3	2年或以上		持健康证
8	切配	3	2年或以上		持健康证
9	餐线服务	3	2年或以上		持健康证
10	洗碗工	3	2年或以上		持健康证

注:食堂负责人、厨师、面点师及营养师应提供相关证书及人员

劳动合同和身份证复印件;其余人员提供承诺函,承诺中标后能提供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人员,保证项目顺利进行,格式内容自拟。

- 2. 投标人配备食堂专职负责人,负责人具有三年以上饮食经营管理经验;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三十五条之规定。
- 3. 投标人所有从事食品安全、经营和销售的人员持有合法有效的餐饮行业健康合格证。
- 4、应至少配备 1 名食品安全员(或食品生产安全管理员,提供相关证书) 和 1 名食品安全总监(或食品生产安全总监,提供相关证书)。

食品安全总监(或食品生产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或食品生产安全管理员)应具备下列食品安全管理能力:

- a) 掌握相应的食品安全法律法规、食品安全标准;
- b) 具备识别和防控相应食品安全风险的专业知识;
- c) 熟悉本企业食品安全相关设施设备、工艺流程、操作、规程 等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
  - d)参加食品安全管理培训并通过考核;
  - e) 其他应当具备的食品安全管理能力。

(备注:因食品安全违法被吊销食品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主要负责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其他直接责任人员,自处罚决定作出之日起五年内不得担任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

# 第五章、合同条款

### 合同通用条款(略)

###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年	月	日(采购编号 HNZL-2024032;	项目名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年 月 日 (采购编号 HNZL-2024032; 项目名称: 海口市琼山中学(高中部)食堂委托经营)公开招标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经协商一致, 达成如下服务购销合同:

一、服务内容:

甲方:

- 二、报告交付地点:用户指定。
- 三、付款: 无。
- 四、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_\_处理:
- 1、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
- 2、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省经济仲裁委员会。
- 3、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五、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 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服务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 (二) 乙方的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表;
- (三)中标通知书:
- (四)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 如有不明确, 由甲方负责解释。

####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四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招标人各执一份,另外一份由招标人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	( <u>盖</u> 章)_
地址:	
法定(	授权)代表人:
	_年月日
乙方:	(盖章)
地址:	
法定(	授权)代表人 <u>:</u>
	_年月日
户名:	
开户银	行:
账号:	
采购代	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
要条款内容	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	理机构: <u>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盖章)</u>
地 址	: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三东路 25 号中新大厦 5 楼 5A
经办人	:
	在 日 日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u>(项目名称)</u>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供应商(盖章):

投标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 资格性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页)
1			
2			
3			

### 符合性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页)
1			
2			
3			

###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页)
1			
2			
3			

### 一、投标函

#### 致: (采购人)

根据贵单位对项目编号为<u>(项目编号)</u>的<u>(项目名称)</u>招标公告,正式授权本公司下述签字人<u>(姓名和职务)</u>代表供应商<u>(投标单位名称)</u>提交投标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 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_\_\_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并保证资料、证据的真实有效性。
-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投标价的投标,即最低投标价不是中标的保证。
  - 5、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支付本次招标的服务费。
  - 7、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 8、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供 应 商: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联系 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传真:

电子邮件: 日 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资格承诺			
合同履行期限			
递交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副本:	电子版:
备注			

注: 1、资格承诺填写"我单位满足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开标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供应商: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三、技术要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功能及资质要求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货物或服务)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无效,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原技术规范主	供应商技术	偏离情况	页码索引
		要条款描述	规范描述	(+, =, -)	火阳系力
1					
2					
3					
4					

注:1、此表为表样,供应商必须把用户需求书中的全部技术参数、规格、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列入此表,并进行逐一应答响应情况,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按照招标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原技术规范主要条款描述";
- 3、请在"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 中列出供应商完整的实际技术响应情况;
-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 5、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供应商: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住所:	
成立日期:年月日	
营业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 的法定代表人。	,职务:,系 <u>(供应商名称)</u>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年月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致:海南中廉招标有限公司

##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u>(供应商名称)</u> 在下面签	这字的 <u>(法定代表人)<b>姓名:</b></u>	、职务:	代
表本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液	皮授权代表) <b>姓名:</b>	、职务:	为本
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采	<b>购人单位)</b> 的_ <b>海口市琼山</b>	山中学(高中部	)食堂委
<u>托经营(项目编号: HNZL-20</u>	<u>24032)</u> 进行响应,以我方名	召义全权处理该	项目有关
响应、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	司等一切事宜。被授权代理	人无权转让委拍	<b></b>
111 Per 27 10 Th		\ <del>*</del>	
供应商名称:	(2	(章)	
法定代表人:	(亲笔签	<u> </u>	
被授权代表人:	(亲笔	签名)_	
生效日期:年	_月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力	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致: (采购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环保 类行政处罚记录,特此声明。

若在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公司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环保类 行政处罚记录的,我公司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格式自定)

供应商: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七、未被列入失信名单的承诺函

#### 致: (采购人)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u>(项目名称)(项目编号:</u>)的招标采购活动,我司承诺如下: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若提供虚假承诺,我司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八、单位负责人非同一人的承诺函

### 致: (采购人)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 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

(格式自拟)

供应商: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九、供应商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业主联系人电话	备注

注: 在此表后面按顺序附上各项目的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 (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十、供应商必须具备的资格条件中所有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十一、技术、商务服务方案

(格式、内容自拟)

十二、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证明材料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 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 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 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 下:

-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 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 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 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 任。

>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 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日期: